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文件

普教办〔2024〕5号

对区政协第十五届三次会议 第153005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房管局：

夏海萍提出的关于《关于解决普陀区青年教师租住问题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

普陀区教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讲话精神，努力打造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吸引优秀人才从教。为有效加强教师待遇保障，不断提升教师职业幸福感，持续深化区域“适合教育”新体系发展，今年教育相关部门将重点落实以下举措：

一是加强人才住房政策宣传。积极配合区人才办、区人社局、

区房管局做好《普陀区人才安居保障实施办法》（草案）、《普陀区人才公寓及租房补贴实施办法（试行）》、公租房申请流程等政策宣传，充分利用线上“普陀人才安居平台”，帮助青年教师及时了解最新政策、房源信息等，增强教师对各类政策的知晓度。

二是推进教师人才住房申请。根据《上海市人才安居工程实施意见》（沪建委〔2021〕46号）、《新时代普陀区全面推进人才引领高质量发展助推上海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区教育局指导学校做好政策宣传，协助教师向公租房平台申请人才公寓，确保在同等条件下，教师享受优先入住的优惠政策，解决青年教师住房问题。

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提案者时参考。

普陀区教育局

2024年3月20日

联系人：金炜珺

联系电话：52564588-7698

联系地址：大渡河路1668号2号楼16楼

邮政编码：200333

抄送：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3月21日印发
